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2019年以来，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围绕河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积极参与静脉产业园、垃圾发电、污水处理、新环卫等重大项目建设，相继中标了多个污水处理项目。

2020年3月20日公司收到内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为“内黄县城北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中标人（项目编号：内政采公开 2020-2-2），中标污水处理费单价：1.52元/吨，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项目中标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提高运营管理水平，保障项目收益，公司需要组建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建设和运营。

（二）审批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本次投资所需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2020年4月10日，城发水务（内黄）有限公司完成公司注册登记，并取得内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登记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城发水务（内黄）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27MA486FU308
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 住所：内黄县城北二环北、硝河以西
5. 法定代表人：王涛
6. 注册资本：肆仟陆佰贰拾肆万圆整
7. 成立日期：2020年04月10日
8. 营业期限：2020年04月10日至2050年04月09日

9. 经营范围：市政污水、工业污水、村镇污水、垃圾渗滤液的处理；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污水处理的相关技术服务；废水肥料加工；污泥处理处置；再生水处理、供应和销售；污水厂、泵站的建设和管理；污水水质检测；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承接市政工程的施工、维修、养护；污水管网、污水泵站排水设施的运营管理；河道、泵闸水利设施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为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新注册公司的章程，最终以公司登记部门核准的公司章程为准。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为顺利推进“内黄县城北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公司组建“城发水务（内黄）有限公司”承继项目特许经营权，负责内黄县城北污水处理厂的运营

和维护工作。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参与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将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项目顺利实施并投入运营后，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存在的风险和对策

本项目根据实际情况存在如下风险：一是政府付费风险。本项目的污水处理价格、保底水量、调价机制明确，项目内部收益率预期较好。项目风险主要在于政府是否按时按约付费、调价；二是运营风险。污水处理企业由于生产操作不慎或其他不可预知的原因，可能导致废弃物或污染物排放事故，从而面对巨额的罚款、赔偿或被接管等其他处罚；三是后期水量变换风险。一方面后期若水量超出设计规模 20%，污水厂可能无法全部处理。另一方面后期若有新建污水处理厂，可能面临收水范围缩小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已经与当地政府签订合作协议，一是在特许经营协议中约定政府方不按照实施方案中约定的付费方式和调价机制履行合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同时约定在实施方案及特许经营协议中政府将污水处理费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和中期财政规划；二是建立科学合理的运营方案和严格的制度流程，确保落实，并组织专业化的运营团队，不断提升运维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技能，并建立相应的工作预案，降低负面影响；三是由当地政府在现有污水厂周边划拨土地对现有一、二期进行扩建或筹建新的污水厂，保障项目污水处理需求，同时与县政府约定污水保底处理量，若实际进水量不足，政府按照约定保底量进行补贴。

五、备查文件

城发水务（内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5 日